

浙江大学因公出国（境） 团组出访报告公示

基 本 信 息	团组名称	浙江大学陈虹 1 人出访		
	出访期限	2019-08-13 至 2019-08-21	在外时间	总天数 9 天
	出访国家 (地区) (含过境)	以色列,海法		
出 访 报 告	<p>一、 访问情况：</p> <p>应以色列国家海法大学的邀请，浙江大学陈虹于 2019 年 8 月 11 日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赴以色列执行学术交流任务。</p> <p>二、 访问成果</p> <p>访问期间，对海法大学考古系进行了详细地考察，并由海法大学教授引导参观了海法的几处世界文化遗址和考古遗址。此外还对特拉维夫的雅法古城，耶路撒冷老城等文化古迹进行了考察，对于以色列的历史文化和考古研究有了一定的了解。同时，和海法大学考古系建立了友好的合作关系，并就未来学生交流和联合培养进行了商讨。</p> <p>三、 工作建议</p> <p>无</p>			

备注：1. 团组（或本人）执行本次因公出访任务情况良好，主要任务、日程安排、团组成员等与任务申报时一致，如不一致，需详细说明；2. 须于回国（境）后一个月内在本单位内部完成出访报告公示。